

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

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

合同统一编号: **11N68733665020251402**

合同各方:

甲方: 上海市黄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乙方: 安诚傲林规划设计顾问(上海)有限公司

地址: 黄浦区广东路 357 号 1 号楼西 316 室

地址: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 100 号南丰城 A

座 2505-2506 室

邮编:

邮编: **200050**

电话: **33134800**

电话: **13817996855**

传真:

传真:

联系人: 张曦

联系人: 王劲恺

乙方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

乙方银行账号: **454659219889**

项目名称: 上海市黄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-黄浦区南浦桥下节点与 F05 周边节点深化与建筑验证设计(第三次)

组织形式: 竞争性磋商

预算编号: **0125-000168109**

项目编号: **310101000250626120006-01278176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, 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, 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

基础上，经协商一致，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：

一、合同名称： 黄浦区南浦桥下节点与 F05 周边节点深化与建筑验证设计

二、合同（服务）的内容

1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为落实市区两级工作部署，衔接世博地区浦西片区规划研究，开展黄浦区南浦桥下节点与 F05 周边节点深化与建筑验证设计工作，在世博地区浦西片区城市设计等相关工作基础上，结合相关部门意见，深化完善两节点片区城市设计方案，对相关规划调整与后续项目实施提供验证方案支撑。

设计成果要求和标准等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研究任务书。

2、成果交付形式

规格和份数：中期成果阶段 PPT 汇报，提供汇报文件 A4 打印小稿约 10 套（按需调整）。最终成果阶段提供 A3 或相近规格缩印本的最终设计成果打印资料 6 份，电子文件光盘 1 份。

3、甲方除本合同上述第二条第 1 款约定的合同服务内容及要求之外，另行增加其他服务内容或要求提供额外成果文件的，应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后以书面形式约定。

4、服务期限

(1) 服务周期：

本项目具体进度如下：

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，完成黄浦区南浦桥下节点与 F05 周边节点深化与建筑验证设计中期成果；

合同签订后 10 个月内，完成黄浦区南浦桥下节点与 F05 周边节点深化与建筑验证设计最终成果。

鉴于双方均认为有必要，可对中间过程的期限进行调整。如因政府计划变动、汇报程序等要求引起期限调整导致最终成果提交日期变化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最终成果提交时间可相应顺延。

(2) 乙方提交阶段性成果后，应当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开始下一阶段的工作。

5、服务地点： 上海。

三、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1、合同价款：

1180000(壹佰壹拾捌万元整)元整。

十五、合同附件

本合同附件包括：____/____。

1、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2、本项目的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答疑澄清文件等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3、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，互为说明。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，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签约各方：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章）：（自动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章）：（自动）

获取参数

获取参数

2025年12月05日

日期： 2025年12月05日

日期：

合同签订地点：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

(网上签约)

